

淮阳区人民法院精心打造生态司法品牌

为千年古树许一个“太昊春深”的法治未来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韩起杰 滕效忠 文/图

羲皇故都,龙湖碧波千顷,太昊陵古柏苍然。133株千年古树,见证历史变迁,镌刻文明回响。

立足这片文脉厚土,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淮阳区人民法院,精心打造“太昊春深”生态司法品牌,将伏羲文化中“取之有度、用之有节”的生态智慧深度融入司法裁判,以司法之力护佑自然与人文共生共荣。

为133株千年古树撑起“司法保护伞”

2025年4月,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林业局、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淮阳区人民法院共同发布“太昊陵古侧柏群司法保护令”。这是对《古树名木保护条例》的有力响应,也是生态优先原则融入司法审判的生动实践。

“淮阳区人民法院为133株古树逐一建立‘一树一档’司法保护档案,详细记录树龄、树高及生长状况,为每株古树颁发专属‘司法身份证’。”河南省人大代表、淮阳区太昊伏羲始祖旅游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商业部经理刘晨茜表示。淮阳区人民法院干警联合河南省人大代表、环境资源专家、人民陪审员,常态化开展古树专项巡查工作,让古韵文脉与司法护绿同频共振,绘就文旅融合、生态宜居的美丽画卷。

伏羲生态智慧融入司法裁判

2023年6月,淮阳区人民法院设立龙湖湿地司法保护基地,为11平方公里的“中原生态明珠”提供坚实司法保障。2026年3月,淮阳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团队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为纲,对非法捕捞、破坏湿地等环境资源案件实行快立、快审、快执,积极适用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方式,实现惩治违法与修复生态并重。

“1+N”协同保护机制应运而生。淮阳区人民法院联合自然资源、林业、文旅、生态环境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动生态环境司法保



淮阳区人民法院干警与河南省人大代表刘晨茜(右一)交流古树保护机制。

淮阳区人民法院干警在太昊陵景区巡查千年古侧柏群。

护与行政监管有机衔接。从古树保护到湿地保护,从单点治理到系统治理,“太昊春深”生态司法品牌的示范效应不断扩大。

法治服务延伸至城乡基层

2026年3月22日是第三十四届“世界水日”,淮阳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干警乘船深入龙湖核心水域,实地查看水质,向湖区管护人员、周边商户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以案释法,讲明破坏生态环境的法律责任。

2026年的淮阳区太昊陵庙会人流如织,淮阳区人民法院将普法阵地搬到庙会现场。该院干警向游客发放旅游维权、反诈防骗等普法宣传资料,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法律知识。

淮阳区人民法院常态化开展“万物共生,和美永续”“美丽中国先行”等主题活动,让生态保护理念

深入人心。

法治护航千年文脉永续传承

面向未来,淮阳区人民法院将依托“太昊春深”生态司法品牌,持续深耕“司法+文保”协同模式,让法治守护更加可感可触。

在太昊陵景区,淮阳区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巡回法庭即将落地。该院干警为每株古树设置专属二维码,同步建立龙湖湿地司法保护观测点,定期开展水质监测与生物多样性调查,切实守护城市“绿肺”与群众“幸福湖”。

依托太昊陵文旅名片与地方民俗特色,淮阳区人民法院干警将法

治宣传与太昊陵庙会、淮阳荷花节深度融合,携手非遗传承人,把法治元素融入泥泥狗创作与民俗展演,让法治文化与非遗技艺相伴相生。

淮阳区人民法院持续强化部门联动,健全“司法保护+行政管护”协同机制,依托平粮台古城遗址等文化载体,开展环境资源法治宣传,推动法治理念深入人心。

从一纸保护令到“一树一档”,从古老智慧到现代司法,从龙湖碧波到古柏苍翠,“太昊春深”生态司法品牌步履坚实、行稳致远。

羲皇故都,一湖碧水映千年文脉,一株古柏载生态记忆。法治守护之下,古树长青,碧水长流,文脉永续,绿色长存。

高效能治理·政法实践

彩礼返还引纠纷 法官调解促履行

本报讯 因彩礼返还纠纷,齐某(男)将张某(女)诉至鹿邑县人民法院。近日,鹿邑县人民法院宋河人民法庭法官通过耐心调解,就彩礼返还及嫁妆退还问题,促成齐某、张某达成一致调解意见。

承办法官受理案件后,考虑到齐某非本地居民,便通过电话、微信与双方耐心沟通,全面听取意见,梳理争议焦点。为减轻双方诉累,承办法官引导双方就彩礼返还、嫁妆退还等问题一并处理,最终促成调解,女方于4

月10日前返还彩礼款(含金首饰折价款),男方退还嫁妆。为避免再次发生矛盾,承办法官全程见证彩礼返还及嫁妆清点搬运过程,确保财产交付规范有序。

该案的成功化解,体现了鹿邑县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将调解贯穿立案、审理、执行全过程各环节的司法理念。承办法官全程见证财物交付,确保了调解协议的全面快速履行,从源头杜绝了执行隐患,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通讯员 丁旭)

银发法官守初心 诉前调解护民生

本报讯 退休不褪色,余热映初心。近日,太康县人民法院立足司法为民宗旨,创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专门成立了由退休法官组成的“银发调解室”,充分发挥退休法官法律功底扎实、审判经验丰富、群众工作能力突出的优势,深耕先行调解一线,以“银发智慧”高效化解民生纠纷。

太康县某物业管理公司与业主钱某因物业费拖欠问题产生纠纷,物业公司遂将钱某诉至太康县人民法院。受理该案后,太康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将该案委派至“银发调解室”开展先行调解。

调解过程中,原告、被告双方情绪较为激动。调解员秉持公正立场,一边耐心倾听钱某的诉求与疑虑,一边向物业公司负责人释法明理。调解员凭借多年民事审判经验与群众工作技巧,既讲法律规定,又通人情事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解。经过调解员的耐心疏导,钱某心服口服,当场通过手机转账结清了所欠的全部物业费。

随后,物业公司向太康县人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该案件在“银发调解室”调解员的努力下,当天立案、当天调解、当天履行,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丁某受雇于王某,在某工地务工。工程完工后,王某拖欠丁某

5100元劳务费未付。丁某多次催要未果,遂将王某诉至太康县人民法院。“银发调解室”调解员接手该案后,第一时间联系王某核实情况,查明王某并非恶意拖欠,而是受资金周转影响,暂时无力支付。调解员向王某明确告知拖欠劳务报酬的法律责任与诚信风险,并将王某的实际困难如实反馈给丁某,积极搭建沟通桥梁。最终,在调解员的主持下,双方互谅互让,达成一致调解意见。“就这5100元工钱,要了1年多,没想到在法院这么快就解决了!”丁某感慨道。

太康县人民法院通过先行调解,既给了王某缓冲的时间,又让丁某吃下了“定心丸”,避免了诉讼对抗,促进了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

下一步,太康县人民法院将持续做强“银发调解室”品牌,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高效化解各类民事纠纷,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初心使命,为基层社会高效能治理贡献坚实司法力量。

(通讯员 刘士豪)

调解故事

郸城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增强青少年国家安全意识,近日,郸城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莉带领未检部门检察官走进郸城县第二高级中学,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法治课开讲前,王莉一行与该校教师代表举行专题座谈会。他们围绕高中生安全教育的重点难点、日常监

管中的风险隐患、家校检协同守护机制等问题深入交流,就增强学生安全防范意识的途径方法进行探讨。

“同学们,你们觉得国家安全离自己远吗?”法治课上,检察官王莉、孙瑞丽以此开场。她们结合近年来发生在青少年身边的典型案例,剖析了网络泄密、敏感信息随意传播等

校园常见风险,重点讲解了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的隐蔽诱导手段。

课堂互动环节,谭丹围绕“如何辨别网络可疑人员”“收到可疑信息如何处理”“发现危害国家安全行为向谁举报”等问题,与学生进行互动交流,引导学生主动思考、主动防范,在日常生活中守护国家安全。

青春逢盛世,守护正当时。郸城县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检察“护苗”行动,结合未成年人认知特点,把国家安全教育融入司法保护全过程,以检察担当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为筑牢国家未来安全防线贡献检察力量。

(通讯员 齐心悦)

沈丘县人民法院

法治课堂进校园 以案释法护成长

本报讯 为增强未成年人法治观念和自我保护意识,营造平安健康的校园环境,近日,沈丘县人民法院法官走进槐店回族镇河南小学,面向900余名师生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法官结合真实案例,围绕人身安全保护、校园欺凌防范等内容,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剖析案件背后的法律原理与社会危害,引导师生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法官向师

生发放了普法宣传材料,帮助师生进一步了解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相关法律知识。

活动现场气氛热烈,法官讲的普法内容贴近学生生活实际,受到师生

一致好评。下一步,沈丘县人民法院将继续立足审判职能,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蓝天。(通讯员 周慧慧 丁畅)

扶沟县人民检察院、扶沟县人民法院

深化司法协作 推动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量刑规范化

本报讯 近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扶沟县人民法院联合召开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量刑工作座谈会。

会议指出,自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实行集中管辖以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扶沟县人民法院依法履职、协同发力,推动知识产权刑事量刑向精细化、标准化迈进。

会议强调,扶沟县人民检察院、扶

沟县人民法院要聚焦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实务,着力破解证据认定不一致、标准不统一等难题。要围绕非法经营额、违法所得认定、司法鉴定采信等关键问题,统一证据审查与法律适用,夯实案件背后的法律原理与社会危害,引导师生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法官向师

生发放了普法宣传材料,帮助师生进一步了解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相关法律知识。活动现场气氛热烈,法官讲的普法内容贴近学生生活实际,受到师生

一致好评。下一步,沈丘县人民法院将继续立足审判职能,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蓝天。(通讯员 周慧慧 丁畅)

联合组织知识产权刑事检察专题培训与庭审观摩,定期发布典型案例白皮书,以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统一量刑标准落地见效。要充分发挥刑事司法保护职能,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更精准的检察履职、更规范的司法裁判,为平安扶沟建设提供更坚实的司法保障。(通讯员 郇婧 万晓康)

优秀检察干警风采录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政法委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周口市人民检察院

统筹:张峰 李书永 张全振 陈永团